

新乡市卫滨区隧道设备产业园厂房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乡市卫滨区隧道设备产业园厂房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已由相关行政审批部门批准建设，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统一代码：2403-410703-04-01-764380，招标人为河南新投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一）项目编号：

（二）建设规模：新乡市卫滨区隧道设备产业园光伏项目，占地面积为146.39亩，光伏组件利用屋顶面积为49600平方米。装机总容量约3.5MWp，安装光伏组件、逆变器等设备。采用自发自用全额消纳模式。

（三）招标范围：一标段：本电站的装机型式为光伏太阳能组件采用固定式安装。包括但不限于所占用部分厂房房顶防水、施工组织计划（安全保护措施）、项目相关手续办理及报批，以及光伏组件、支架系统、电缆系统、逆变系统、配电系统、监控系统、防雷接地系统及各类设备的相关安装配件等，及其相关的项目的施工，相关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送电、培训、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二标段：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

（四）工程建设地点：新乡市卫滨区韶华路与卫盛街西南角。

（五）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自筹资金，已落实。

（六）项目预算金额：1120.914762万元。

（七）标段划分：两个标段，一标段：施工；二标段：监理。

（八）工期要求：一标段：90日历天；二标段：随施工工期。

（九）质量要求：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十）质保期：项目整体质保期不低于2年。其中：光伏组件质保期不低于10年，逆变器质保期不低于5年，涉及屋面防水的质保期不低于5年。

（十一）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资格要求：一标段：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承装（修、试）电力施工许可证五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标段：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



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二) 业绩要求：一标段：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投标人承担过1000万元以上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扫描件）。

(三) 人员要求：一标段：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项目经理须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和本单位2024年以来缴纳的社保证明。

二标段：拟派项目总监须具有电力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并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和本单位2024年以来缴纳的社保证明。

(四) 财务要求：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时提供近三年（2021、2022、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企业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五) 信誉要求：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六)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于2024年10月17日8时30分至2024年10月23日18时00分，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企业CA锁或标证通扫码登录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

尚未办理企业CA数字证书或标证通的，请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阅网站首页“重要通知”中《标证通和CA数字认证证书办理流程》，及时办理标证通及CA数字证书，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二)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控制价文件”，“异议回复”）内该项目。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三) 招标文件售价：0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6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二)开标地点: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智能开标厅第一开标室机位(新乡市市民中心四楼)。

(三)投标文件的上传: 加密投标文件(.XXTF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文件菜单。

(四)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标证通或CA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XTF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须用标证通和企业CA锁(包括法人CA锁)进行签章制作。

(六)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陆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请投标人务必按照《智能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及视频》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使用标证通的,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扫描二维码进行解密;使用CA证书的,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CA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项目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说明:1.投标人须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选择标证通或CA证书登录方式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等操作。2.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标,请投标人前往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及“投标文件制作手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安装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河南省版)前,请务必将电脑中安装的原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新乡版)完全卸载。)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河南新投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新乡市高新区新二街1625号大数据产业园

联系人:王岳

电 话:17698227127

招标代理机构: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乡市健康路28号

联系人:李文娟



电 话：15137306396，0373-5855826，0371-86688490

监督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城乡建设局

地 址：新乡市卫滨区人民中路 479 号

电 话：0373-2826126

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16 日

